

证券代码：839991

证券简称：鹰峰电子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94.2249万元。（注）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5,942,249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5,942,249股，无其他种类股份。（注）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注：上述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系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修订。目前公司正在进行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因此导致的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变动将根据定向发行结果来确定。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本公司拟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作为权益分配基准日，以权益分配实施时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6.453789 股，具体分配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数据为准。

资本公积转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公司将相应修改章程。

三、备查文件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 日